|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询价采购文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飞机牵引杆采购项目（二次）** |
|  |  |

|  |  |
| --- | --- |
| **采 购 单位：** |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责任公司** |
| **编制时间：** | **2024年07月** |

 |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函 1

第二章 询价评议 3

一、询价方法 3

二、询价步骤 3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最低价法） 4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4

六、签订合同 5

七、询价采购失败条件 5

八、其他 5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规格要求 6

一、项目概况 6

二、技术要求 6

三、商务要求 6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8

第五章 采购合同 14

# 第一章 询价函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对“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飞机牵引杆采购项目（二次）”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询价。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飞机牵引杆采购项目

2、采购预算：6.6万元，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其报价无效。

3、采购内容及数量：拟采购3根飞机牵引杆，适用于波音机型（B737）2根、空客机型（A320）1根。具体参数详见第三章。

4、供货期：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5、质保期：1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免费对产品进行维护保养。保修范围为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及相关配件，保修方式为无偿保修及更换。）

6、询价有效期：自询价之日起60个日历天。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取得有效营业执照；

2、类似业绩：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为3万元及以上类似销售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服务内容、签章页等关键复印件）；

3、供应商应针对《湖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在响应文件中出示承诺书。承诺格式详见询价响应文件格式（提供承诺函）；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三、询价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1、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 8 月 15 日9时至2024年 8 月 19日17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 8 月 20 日 9 时 30 分（暂定，具体时间和地点，以通知为准）；

3.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恩施许家坪机场贵宾厅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名    称：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恩施许家坪机场

联 系 人：钟经理

电 话：18607265744

**五、信息发布媒体**

恩施机场公司官网、湖北机场集团内外网。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8月14日

# 第二章 询价评议

一、询价方法

1.1询价小组：询价小组成员由三人组成。

1.2询价评议：由监管部门相关人员现场监督。

1.3询价小组负责对供应商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评议和技术评议。

1.4询价代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及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应参与询价活动，询价期间，供应商应保持网络畅通，并关注相关信息。

二、询价步骤

2.1响应文件开启

2.1.1采购人在第一章“询价公告”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响应文件公开开启，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参加。

2.1.2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时间，递交响应文件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2.1.3开启程序

（1）宣布开启纪律；

（2）宣布主持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的递交情况，并由采购人核查供应商代表是否出席开启会并核实其身份；

（4）供应商进行响应文件的密封性检验；

（5）开启结束。

2.2审查及评议

2.2.1询价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询价响应文件应该是与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响应文件不允许偏离采购内容的技术参数。

2.2.2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

2.2.3资格性审查要求见询价公告。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询价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而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2）询价响应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未有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

3）询价有效期不足的；

4）未按询价通知书规定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不清的；

5）询价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询价响应文件的澄清

在评审期间，询价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的通知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回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最低价法）

3.1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或以上的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2如果有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报价相同，由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技术、服务等因素做出评价来确定一家供应商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如果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报价和技术、服务都相等，由询价小组集体采用随机抽取或投票的方式确定一家供应商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3.3采购人根据询价小组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4.1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2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位置处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为方便开标,《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除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之外，另需单独准备一份，以便开标时验证身份（同时需准备身份证原件或电子身份证）。

5.2为方便唱标,《报价一览表》除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之外，需单独一份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

5.2 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应合封一个包密封提交。

5.3所有信封均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和有“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印章（样式附后）。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

5.4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招标人将拒绝接受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六、签订合同

6.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七、询价采购失败条件

7.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3有效报价供应商不满足法定家数的；

7.4所有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1. 其他

 8.1本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规格要求

##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飞机牵引杆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恩施许家坪机场。

3、项目范围及内容：拟采购3根飞机牵引杆，适用于波音机型（B737）2根、空客机型（A320）1根。

二、技术要求

**A320/B737牵引杆技术说明**

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长度 | 5200mm | 宽度 | 800mm |
| 基本高度 | 200mm | 调节高度 | 600mm |

**材料表：**

|  |  |  |  |
| --- | --- | --- | --- |
| 拖头 | 42CrMo锻件 | 卡爪 | 42CrMo锻件 |
| 剪切销 | 40Cr | 剪切套 | 45钢调质 |
| 杆身 | Φ139\*4无缝钢管 | 行走支架 | 40\*40\*4矩管 |
| 尾挂 | 45#钢 | 升降机构 | 手摇旋转机构 |
| 万向轮 | Φ150聚胺脂脚轮 | 实心轮 | 400-8工程橡胶实心轮胎 |

产品性能：

◆牵引拖把升降方式采用丝杆机械升降，**手摇旋转机构**装置。

◆牵引拖把挂接头均采用42CrMo合金钢锻件制造而成，并调质热处理后电镀而成。

◆牵引拖把设计有安全剪切销，可防止对飞机起落架的二次损伤。

◆牵引拖把杆身材料采用厚壁无缝钢管，前后均设计有提手，尾端还设计有推杆，便于工作人员使用。

◆尾部拖环可360度旋转并且设计有减震机构，便于挂接，使用安全。

◆牵引杆采用实心工程轮胎，耐磨性好，弹性高，经久耐用。

◆牵引杆挂接头和尾部拖环及升降机构装置表面镀锌处理，其余采用喷涂处理。

## 三、商务要求

1、供货期：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2、质保期：1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免费对产品进行维护保养。保修范围为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及相关配件，保修方式为无偿保修及更换。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中标人负责将货物运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通过招标人验收合格并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招标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货款总额的 95 %，即人民币 (￥ )；余款（货款总额的 5 %）即人民币 (￥ )，作为质保金，待1年质保期满，招标人收到质保金收据后，向中标人支付剩余5%质保金（不计利息）。

4、验收要求：

采购人将组织相关人员及专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验收将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和报价文件的响应及承诺执行，验收不合格的将根据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理。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询 价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一：**

**询价响应书**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贵方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询价通知书，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1. 报价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复印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所附《报价一览表》中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中采购内容的，报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报价）。

2. 我方将按询价通知书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补充文件），对此无异议。

4. 本报价有效期（询价有效期）为自询价之日起共60个日历天。

5.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电子函件：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总报价（万元） | 供货期 | 质保期 |
| 大写：小写： |  |  |

说明：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精确到个数位。

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询价活动的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粘贴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四：**

**湖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承诺书**

招标人 / 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与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在与湖北机场集团招标采购（含招商）、签约和履约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规且不存在其他不良行为，未给机场集团、社会和公众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并完全遵守《湖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现针对《湖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作如下承诺：

1. 我单位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或故意以虚构事实等方式进行投诉。
2. 不得向集团从事招标采购工作的各类相关工作人员、集团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等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3. 不得串通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集团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投标、围标和竞价，干扰正常招标采购秩序的。
4. 不得非法以他人名义进行投标、竞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
5. 中标（成交）后按文件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6. 中标（成交）后完全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签订合同，不得要求与采购人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7. 合同签订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履行或者拖延履行采购合同义务。
8. 不得将中标（成交）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或者违反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擅自将中标（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
9.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采购合同。
10.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虚构事实进行恶意诽谤、诬告、陷害等行为。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

**询价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 采购合同**

买方：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 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释义（除非文本另有不同要求）

1.1文中“双方”指甲方和乙方，“一方”指甲方和乙方中的任何一方。

1.2文中所涉及费用均以人民币“元”为计量单位。

1.3文中“年、月、日”均指公历年、月、日。

2.合同标的

2.1甲方向乙方购买 。

2.2产品描述（型号、规格）详见清单。

2.3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上述产品的送货、安装、调试、售后技术支持、培训等服务。

3.合同价款

3.1单价及总价（大写及小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3.2本合同货款单价已包括货物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

1. 支付方式

4.1乙方负责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现场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合同价款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95%，即人民币 (¥ )；余款（合同价款的5%）即人民币 (￥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_\_\_年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付款信息如下：

账 户：

开户行：

账 号：

5.包装及运输

5.1乙方应为产品提供适宜产品运输的包装方式，产品采用密封性形式，包装上应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耐粗暴搬运等。对于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及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锈损，乙方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5.2乙方负责无偿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3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货物移交后，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5.4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6.交货地点、交货期限

6.1交货地点：恩施许家坪机场 。

6.2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7.检验

7.1货到后，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或订单内容收货，产品的规格型号均以合同或订单要求为准。对于甲方使用单位要求更换规格型号的情况，乙方必须经过甲方采购组织的同意后更换，并及时在订单及验收报告上注明。

7.2甲方收到产品后履行验收手续，经验收确认产品符合要求后，由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

8.质量保证

8.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为甲方所规定之原厂产品，质量符合相应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如果产品质量不能达到相关标准，乙方应负责更换，甲方有权要求退货。

8.2质保期为 1 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质保期内，因质量原因引起的设备故障，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2）质保期内，如果出现三次以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全新的商品；如因乙方商品质量原因造成第三方被侵权，导致采购人损失，乙方予以实际赔偿。

9.售后及其他服务

9.1 乙方应提供有效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如有变更，乙方应及时、主动通知甲方。

9.2乙方应做好定期客户回访工作，及时发现、回复客户提出的问题，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关的采购数据。

9.3 如果产品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者无法运行使用，乙方应保证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维护。如果不能及时修复或者需要带离现场，需及时为甲方提供备品，保证正常的生产运行。

10. 环保、安全及合法性要求

10.1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

10.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对甲方的正常使用人员的人身健康造成危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10.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甲方所在地的相关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第三人的任何权利权益造成任何损害。

11. 产品瑕疵

11.1在交货之前，乙方应就产品的品质、规格、性能、数量及重量做出准确和全面的检验，保证其产品不存在任何瑕疵。

11.2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所更换之货物必须为全新的并符合规定和约定的品质、规格和性能。若更换之货物仍不能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由乙方负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12.违约责任

12.1合同生效后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应本着信守合同、友好协商的原则，处理本合同有关事宜。

12.2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3如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将产品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或未按约定时间送到全部产品（经甲方允许可以延期交付的产品除外），每延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总货款千分之二的违约金。

13.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3.1除非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无权单方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3.2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如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约定，另一方可向违约方发出书面纠正通知。违约方应于收到书面纠正通知之日起30日内纠正违约行为，否则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解除合同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13.4任何一方破产、解散，本合同自动终止。

14.不可抗力

14.1由于严重的水灾、火灾、地震、政府政策调整等或其他公认的不可抗力或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而导致本合同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则合同延期履行。该方可就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部分不承担未履行的责任，但应在72小时内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在随后的十个工作日通过挂号信邮寄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给另一方，作为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

14.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一切努力减轻和克服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后，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14.3在不可抗力的影响下，受阻方可暂时停止执行合同的受阻部分。当不可抗力事件确实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经甲乙双方确认后可就解除合同及其他未尽事宜进行协商处理。

14.4对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未能按照14.1之约定及时通知另一方，加重或扩大了另一方损失的除外。

15.通知

本合同中任何通知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注：以传真、电报通知的必须同时以挂号及特快专递再行通知。

16.争议解决和适用法律

16.1与本合同有关的或因执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2争议处理期间除正在审理的部分以外，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的其它部分。

16.3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17.其他

17.1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17.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附件：1.营业执照

2.供货清单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甲方：湖北机场集团恩施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本合同签约地及履行地为恩施许家坪机场

**注：询价文件内的合同为参考版本，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可共同协商细化合同条款，但不得违背询价文件和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实质性内容指：合同标的、合同价款、付款方式、质量标准、质保期、履行期限）**